

关于 21 世纪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的八点思考

尹文耀

摘要 本文根据作者近几年对计划生育先进地区人口发展的前瞻性研究,认为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理想目标应该分“一个中心、三个要素、四个层次”;阐述了生育率向更替水平回复的必要性、渐进性、长期性及影响长远性;分析了我国人口转变、人口问题与计划生育工作的长期性与阶段性;提出应该用全新的观念认识老龄化、高龄化、年龄结构类型和劳动人口负担问题,认为想通过“一对夫妇生两个孩子”来克服未来人口高龄化可能造成的种种困难,将会适得其反;希望应寄托于中国从物质基础到制度创新和道德建设的成功。最后,作者认为只有创建面向 21 世纪的具有中国特色的新人口理论才能建立起科学的 21 世纪中国的人口政策体系。

作者 尹文耀,杭州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所副所长、副研究员。

关于中国 21 世纪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的前瞻性研究已经引起政府部门和学术界的高度重视。本文根据作者近几年研究成果,特别是对浙江、辽宁两省多种人口发展方案比较研究的结果作了如下一些思考,与大家讨论。

一、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理想目标问题

我国大规模开展计划生育工作已经有近二十年时间了。我们追求的目标是什么呢?有人说,是为了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如果把它作为目标的话,只能是一个时期内的工作目标之一。把它作为最终目标,就会得出人口越少越好的结论,就是为控制而控制。有人说,是为了使人口与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什么样的人口状态才能是“人口与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并不十分明确。还有人总是在讨论如何能让群众普遍生两个孩子,这实际上暗含了将“生两个孩子”作为计划生育目标的假设,并将实现这目标寄托在下世纪。由此目标出发,似乎在下世纪就应该在一些地区调整生育政策。由此看来,只有明确了计划生育目标,才能正确地对待 21 世纪的人口与生育政策。

我认为,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理想目标应该分成“一个中心、三个要素、四个层次”。

1996年3月10日江泽民在中央计划生育工作座谈会的讲话中指出:“所谓良好的人口环境,就是要保持适度的人口总量,优良的人口质量,合理的人口结构,促进经济、社会、环境、资源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1]所谓“一个中心”,就是这里所说的“促进经济、社会、环境、资源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所谓三要素就是这里所说的“适度的人口总量、优良的人口质量、合理的人口结构”,这也是“良好的人口环境”的三要素。这“三要素”是人口与经济、社会、环境、资源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条件,也是制定、调整或完善人口规划和生育政策必须考虑的三个方面。我们应该从这三方面出发,对多种人口发展方案进行尽可能客观的评价,从中挑选出一种或一组能够尽可能兼顾三方面的方案,作为 21 世纪确定人口与生育政策的基础。

四个层次的目标是:

第一个层次,近期目标:为 2000 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翻两番、2010 年国民生产总值比 2000 年再翻一番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第二个层次,中期目标:为下世纪中叶赶上中等发达国家,基本实现现代化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第三个层次,远期目标:为赶上发达国家水平,

成为世界现代化强国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第四个层次，最终目标：在实现世界现代化强国的基础上，为达到和保持世界发展的领先水平，将人口总量保持在一个适度范围，达到人口总量及其内部各种年龄组人口相对稳定、相对平衡，从总量到结构彻底完成人口转变，在人口与经济、社会、环境、资源相协调的总量水平上静止下来，实现相对稳定的零增长。

四个层次的目标，也可以称四个不同阶段的目标。

只有实现了这四个层次的目标，我们才可以说计划生育工作完成了它在各个时期的历史使命。只有最终实现第四个层次的目标，我们才不会被人口数量和年龄结构的频繁变动而困扰，也只有这时我们才可能将全部精力集中在提高人口的生育质量、教育质量、健康质量、生活质量上，在提高人的素质上下功夫，实现人作为人的价值，在世界上保持人的整体素质的先进水平。如果说在此以前，我们已经享受到计划生育给现代化建设带来的种种益处，而只有此时我们才可以真正享受到计划生育给我们带来的最终成果。

我们制定人口规划及有关各项政策，只有兼顾以上各种层次、各个时期的发展目标，不为人口问题上的一时成就（尽管这些成就是伟大的）所满足，也不为现实和未来人口问题上的某种困难（如目前人口总量的继续膨胀和未来人口过快过重老化）所吓倒，才能做到远见卓识，使规划和政策具有连续性、科学性、严肃性、指导性，不会朝令夕改，失去规划的权威性。

由此出发，制定 21 世纪的人口规划应遵循以下指导思想：从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各阶段、各层次战略目标出发，遵循人口发展的客观规律，结合人口发展的实际情况，巩固和发展计划生育已经取得的成果，兼顾人口总量、人口结构、人口质量三个方面多种指标的合理性和可能性，保证人口、经济、社会和资源环境在整个 21 世纪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经过多种方案比较研究，选择一个科学的、严肃的、超前的、保证满足各阶段各层次战略目标需要、能够在各个计划期自然衔接、连续执行的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为如期实现各时期战略目标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二、生育率向更替水平回复的必要性、渐进性、长期性及影响长远性问题

生育率长期低于更替水平，人类将趋向自我消亡。生育率长期高于更替水平，人类将无限膨胀。

生育率在更替水平上下剧烈波动，人类社会也将不断地处于剧烈波动。只有生育率相对稳定在更替水平，才可能实现上述人口与计划生育理想目标。所以计划生育先进地区的低生育率必需回复到更替水平并相对稳定下来。我们对多种生育率方案的比较优选结果表明，^[2]最终的优选生育率方案，既不是永远保持下降趋势的方案，也不是在近期内或下世纪初就恢复到更替水平的方案或其以上的方案，而是在更替水平以下，经过长期缓慢的回升，在未来某个时期回复到更替水平的方案。这表明，生育率向更替水平回复是必要的，但又是长期的、渐进的。从人口年龄结构变动看，至少应该考虑以下几个问题：

1. 应该避免各年龄组人口周期性剧烈波动

对浙江省的研究表明，如果在 2000 年，使生育率回升至更替水平，0—14 岁的少年人口数及其占总人口的比重，从 2000 年起将每隔 25 年左右就出现一个低谷年，从 2014 年开始，同样每隔 25 年左右就出现一个高峰年。这种情况将一直持续整个世纪。与之相应的是，各年龄组人口及其比重都将如此。分析表明，在 2030 年前，使生育率回升到更替水平，都会遇到这种情况，只是峰谷出现的时间和波动的幅度不同。回到更替水平越晚，波动的幅度越小。从 2000 年开始，使生育率缓慢回长，到 2030 年以后，回复到更替水平，这种情况就不明显了。

由此看来，生育率回复到更替水平不应该是一种突变性的，应该是一种渐进的漫长的过程。像钱塘潮来时使平静的江面骤然升高一样，使生育率骤然回复，少年组人口突然膨胀，将使此后各个年龄组人口也随之突然膨胀起来。而经济发展却不能在一一年之内突然上升到一个很高的水平，社会也很难立即适应这突如其来的变化。况且这种膨胀又和收缩交替在一起，这将使社会经济方方面面的需求与供给长期处于收缩——膨胀——再收缩——再膨胀的周期性波动之中，并将持续近一个世纪。

因此必须充分认识先进地区生育率由较低水平向更替水平回复是必要的、又应是渐进的、长期的，影响是相当长远的，绝不能操之过急。

2. 应该正确处理“长蘑菇”和“长大蒜”的关系，躲过老年人口总量高峰时期

从老年人口的绝对量上来看，2060 年以前的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总量由目前已经生存在世的人决定，2060—2065 年的 65 岁以上老年人由目前在世的人与 1995—2000 年的出生人口共同决定。2000 年

调整生育水平,只能影响到2065年以后的老年人口总量。所以,无论何种生育率方案,浙江省在2065年前老年人口总量都是相同的。其中,2030—2065年均 在 1000 万以上;2035—2055 年在 1100 万以上,可以称作为老年人口高峰期;2040 年老年人口总量达 1154.6 万,是老年人口峰值年。

在 2065 年前老年人口总量既定的情况下,调整生育率,只能影响到 2065 年前老年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不能改变社会负担老年人口的绝对数量。当老年人口逐年增多,社会的老年负担逐年加重的时候,将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社会将一方面迎接逐渐升起的老年人口蘑菇云,适应快速加重的老龄化;一方面又要负担逐渐膨胀的像大蒜一样的少儿人口。上有“蘑菇”升起,下有“大蒜”膨胀,社会负担将显著增加。如果在老年人口这个“蘑菇云”开始消散或显著消散以后,再将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使下面的少儿人口这个“大蒜”生长起来,显然比“蘑菇”、“大蒜”并存要优越。

2035 年前正是“蘑菇云”迅速膨胀时期,社会将频于应付人口迅速老化,在这个时期将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显然是不适宜的;2035—2055 年正是老年“蘑菇”最大的时期,也不宜将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2055 年后老年人口降到 1100 万以下,“蘑菇”开始缩小,2065 年后老年人口降至 1000 万以下,“蘑菇”显著缩小。所以,2055 年、特别是 2065 年将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是比较合适的。在只考虑人口年龄结构、不考虑社会经济其他变量的情况,应该说,这是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的较好时机。这就是我们以下简称的优选方案。

3. 应该避开人口年龄结构转变的陷阱

作为“蘑菇”和“大蒜”关系的一种特例,是 2040 年老年人口达到峰值 1154.6 万人时,也使生育率回升到更替水平,少年儿童人数增长幅度达到最大。此时劳动年龄人口总量和比重也将降到最低水平。

这样就形成了老年人口总量与比重最高、劳动年龄人口比重最低、少年人口比重增长最快三大难题同一时期重合共振的局面。这是由低生育率向更替水平回升时,可能出现的一种现象,我们称之为人口年龄结构转变后期的“陷阱”。之所以称“陷阱”是因为可以逾越或避免,也可能陷进而难拔。未来的生育政策,最应该避免的就是生育率回升到更替水平的时间,恰在老年人口总量和比重最高时期或邻近时期。

当然,人口问题不是一个统计学问题,而是一个社会、经济和制度问题,是一个社会生产方式和人类文明发展问题。但,我们这些定量分析,至少可以说明,生育率调整至更替水平的时机,应该慎重研究,千万不可轻易决断。当 50 年代人口迅速增长时,没有经过慎重研究,就轻易否决马寅初先生控制人口的意见,对中国长期发展造成的影响我们已有深切体会。目前,当计划生育先进地区人口控制的效果刚刚开始显露时,对何时恢复到更替水平,如何恢复到更替水平千万不能再轻易地决断了。这一决断一方面影响到以前经过艰苦奋斗取得的计划生育成果能否巩固,最重要的是对全国未来发展的影响,在时间上至少长达上百年,在后果上直接关系到十几亿人民几代人的前途命运,有的甚至是难以估计的。

三、中国人口转变与人口问题的长期性与阶段性问题

本人对浙江和辽宁的研究结果表明,中国计划生育先进地区未来人口转变将要经过四个发展阶段^[3]:

正增长阶段,即由当前至第一次出现零增长率。正增长阶段是人口老化速度最快,劳动力增加最快、总量最多、劳动年龄人口负担系数由最轻转向迅速增加的阶段。社会发展面临着双重人口问题。一方面要在这一时期继续解决人口总量增长所带来的各种问题、特别是前一二十年新增劳动人口的就业问题,一方面还要迅速适应人口老化程度一年比一年深、劳动人口负担一年比一年重的问题。

前期负增长阶段,由第一次出现零增长率至达到最低负增长。前期负增长阶段,是人口老化速度最快、劳动力人口负担达到最重、新增劳动力数量迅速减少、老化程度达到最重的阶段。该阶段,社会发展面临的主要任务,是如何适应人口高速老化、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和社会工作效率,开发老年人力资源,缓解劳动力供应不足,照顾好众多老年人晚年生活问题。可以说,这一阶段是中国生育率迅速下降所产生的弊病最充分地暴露出来的阶段,也可以说是黎明前的黑暗阶段。

后期负增长阶段,由最低负增长到稳定的零增长。后期负增长阶段,总人口趋于稳定,少年儿童人口比重有所回升,劳动力总量供应有所缓解。这一阶段仍然是一个老年社会,但老年人口总量下降,比重减少,老化程度逐步减轻,社会对高度老年型人口已经适应。这一阶段的主要问题,仍是劳动力的供

应与充分开发问题。

稳定的零增长阶段,即静止人口阶段。

如果生育率回升到更替水平以后,就长期保持在更替水平或在其上下进行微小的波动,进入稳定的零增长后,人口自然增长率也将保持零增长或在零增长上下进行微小的波动。这时人口总量及其内部的各种结构才会进入一个相对稳定、相对平衡的状态,各年龄组人口数量及其产生的各种需求也会出现一种相对稳定和平衡的状态的“静止人口”状态。

进入静止人口状态的时间,就是稳定的零增长出现的时间。从浙江来看,即使2000年就回升到更替水平,也要在2065—2070年间,从现在算起大约需要70多年。因为不可能2000年就开始保持更替水平,所以这是一个最短极限时间。这就是说,浙江人口要过渡到最佳状态,至少还需要再经过七八十年、甚至一个多世纪的努力。在这个过程中,浙江人口总量由现有规模达到最大规模,又由最大规模降到稳定规模,其内部各年龄组人口数量及其相互比例也在不断地进行着重组,各个阶段都有各个阶段的特点。各个阶段都有本阶段特有的人口问题。认识各阶段特点对于高瞻远瞩地做好计划生育先进地区各项工作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稳定的零增长阶段,人口自然增长率为零,人口平均预期寿命如男79岁、女83岁,则年龄中位数为40.96岁,老年人口系数21.52%,少年人口系数18.32%,总负担系数66.22%,劳动年龄人口比重60.16%,劳动力中年轻劳动力比重70.54%。这是一个典型的高龄化社会。

人口有其自身发展的客观规律。以上这种人口发展的阶段性就是这种客观规律性的表现。社会经济环境和政策所能改变的只是具体时间区限的差异,各种问题表现程度的不同,不能改变各阶段的主要特点和主要问题的性质,更不可能跳越某个时期某个阶段。

四个阶段的分析表明,即使是计划生育先进地区,要最终完成人口转变还要经过一个相当长时期的努力。浙江由高生育率降到更替水平以下生育率仅用了10年左右时间。但要由人口数量与年龄结构经常处于剧烈变动的不稳定状态变为比较稳定的状态,还要再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努力。按照以上分析的优选方案,在2065年生育率恢复到更替水平,2135年以后才能进入比较稳定的理想状态,那时浙江总人口将保持在3500万左右。即从现在起,还需

要再经过近一个半世纪努力。在这个长时间中,人口总量时而增加,时而减少;各年龄组人口时而扩大时而缩小;人口老化速度由加速而变缓,人口老化程度由轻变重再减轻,在人口数量和结构上始终存在着各种不同的问题。政府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必须时刻关注人口数量和人口结构上发生的各种变化、存在的各种问题,对于这一点,我们必须有足够的思想准备。不能认为现在计划生育搞好了,一切人口问题也就不存在了。

其次,未来计划生育先进地区人口转变又呈现了明显的阶段性。无论采取哪种发展方案,未来都将存在四个性质不同的发展阶段。在不同阶段存在着不同性质的人口问题;即使同一性质的人口问题在不同阶段程度上也有明显差别。因此,政府的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也应有阶段性、超前性、自然衔接和可过渡性。所谓阶段性就是各个阶段应该有适合各个阶段人口发展具体情况的社会经济规划和政策。超前性,就是在上一个阶段就为下一个阶段的人口问题的解决在政策和工作上作好充分的准备,不致于到下一个阶段新的人口问题出现时措手不及。自然衔接和可过渡性,就是尽管两个阶段或多个阶段之间人口问题有明显差别,但一些重要政策在主要照顾到本阶段的同时,也要照顾到下一个、甚至下几个阶段,使有的政策稍加改变就能适应下一阶段的情况,不致于由于政策变化太大造成工作上和心理上的剧烈波动。

四、中国计划生育工作的历史长期性与阶段性问题

过去,我国在由高出生率降低出生率时,需要“全社会有计划地生育”。多种生育率方案比较研究表明,即使进入低生育率时期,也应该坚持“全社会有计划地生育子女”;在由低生育率向更替水平回复的过程中,同样需要全社会有计划地生育。否则,就有可能再度出现生育的无政府状态,或者生育率过高地反弹,引起人口再次快速增长;或者由于经济社会与生育观念转变,人们长期保持过低的生育率,使人口年龄结构过度恶化;或者生育率回复时机不当,陷入人口结构转变的陷坑。优选方案表明“全社会有计划地生育”,在浙江至少还应再坚持80年。就是生育率回复到更替水平以后,为了保证有一个良好的年龄结构,仍需要提倡按全社会最佳年龄结构的需要有计划地生育。因此,对于计划生育的历史长期性应该有一个足够的认识和充分的思想准备。

对先进地区的计划生育来说,是“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对于全国来说,就更是如此了。在“计划生育到底还要搞多久”的问题上,全国不应该动摇,先进地区也不应该动摇。

同时,计划生育又有明显的阶段性。就先进地区来说,在近期内,计划生育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巩固以往的成绩,按照现行的生育政策使生育率有计划地保持在一个较低的水平。未来将逐步由低生育率有计划地、力度适中地向适度生育率自然过渡,平稳地回复到更替水平。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提高,人们生育观念的变化,当有人不愿意按更替水平生育孩子,甚至一个孩子也不愿意生育时,计划生育将由鼓励人们按计划少生变为鼓励人们有计划地按更替水平生育。

计划生育的阶段性还表现在计划生育由国家行政计划占主导地位向市场调节起基础性作用的转变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完善已经对人口发展,特别是对计划生育产生了重大影响。中国完成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渡以后,市场的供求关系将对人口发展起到一种基础性调节作用。发达健全的市场经济对人口的这种调节作用有利于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质量。这与优选人口方案的要求是一致的。那时,像目前这样由国家层层下达和分解人口指标,并以签订“责任状”、“合同书”的形式确定下来的做法,将变成由国家根据市场对人口劳动力数量、质量、结构需求的预测,对家庭的生育和子女的培养提出指导意见,由家庭自主抉择,同时国家采取一些必要措施鼓励人们按计划多生或少生。对未来计划生育调节机制和调节方式的这种转换的阶段性,也应该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和充分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需要“不断深化计划生育工作的改革,积极探索和逐步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同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4]

五、用全新的观念认识老龄化、高龄化、年龄结构类型和劳动人口负担问题

预测结果表明,浙江即使在2000年立即恢复到更替水平,到2040年,65岁以上人口比重也要超过23%,不但高于目前世界任何一个国家和地区,甚至比未来静止人口还要高出2个百分点。但是这已成定局。况且,这只是一个下限值。如果考虑到人口总量和年龄结构其他指标,这一指标还要再高些。

首先,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有什么样的人口

规律。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发展,人口总量和年龄结构由旧的平衡态向新的平衡态转化是一种必然趋势。未来的高龄化人口,只是现代经济社会经过长期的人口转变和发展在新的生产方式下达到的一种新的平衡。例如,在平均预期寿命为男79岁,女83岁时,进入静止人口状态时,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必然达到21.5%。平均预期寿命再延长一些,这一比重还要更高一些。《国际劳工评论》提供的资料表明,工业发达国家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到2025年也将达到21.0%。其中,日本23.8%,瑞士22.0%,瑞典20.9%,意大利20.7%。这就是说,未来的社会,将是一种全新的高龄化社会。现在存在的所谓年轻型、成年型、老年型年龄结构类型,不过是向高龄化过渡的不同阶段。这些国家的未来绝对不可能再回到过去那种年轻型、成年型的年龄结构类型了,也不会回到它们最初的老年型状态。中国同样如此。希望通过提高妇女生育率,遏制65岁以上人口比重提高,把它控制在传统的年轻型或成年型状态,是绝对办不到的。要想办到,就只有重新回到中国目前及前一时期的年龄结构;果真如此,过去全国人民在计划生育上的一切努力都将付诸东流。对于浙江这样的计划生育先进且预期寿命较高的地区就是控制在23%以下也是不可能的。我们所能做到的只是为了综合考虑人口总量和年龄结构其他指标,使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比23%高多少更合适一些。

其次,高龄化与老龄化是两个不同的概念。随着人们健康水平的提高,高龄的人不一定是衰老的人,高龄化的人口不一定是老年化的人口。划分人口年龄结构类型的标准也应该随社会经济条件和人们健康水平的变化而变化。不能用传统生产方式和健康水平下的年龄结构类型和观念去衡量未来社会经济条件和健康水平下的年龄结构类型。

再次,老龄化程度与老年人口问题的严重程度、按人的自然年龄计算的负担系数和按社会就业水平、社会保障水平计算的劳动者社会负担系数也不是一个概念。老年人口问题能否形成,老年人口问题严重到什么程度,不仅取决于老年人口的相对数、绝对数,更取决于社会生产方式、社会的机体结构和人们的文化价值观念。劳动者的社会负担,不仅取决于人口自然年龄结构,更取决于社会的就业水平、劳动生产率、社会保障基金筹集机制和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程度。归根到底,这一切都取决于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所能达到的水平。

最后,即使只按自然年龄判断年龄结构是否合理,也不能把目光只盯在老年人口比重一项指标上,判断劳动年龄人口负担也不能只看负担老年系数,必须用多种指标来衡量。仅老年人口比重一项指标较低,其他指标不合理,不能认为是合理的;其他指标比较合理,仅老年人口比重高些,也不能认为不合理。仅负担老年系数较高,也不能认为负担就高。按人的自然年龄计算,浙江省1964年65岁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只有4.22%,但总负担系数高达84.32%,超过本文所设计的多种方案中的任何一种。优选方案未来总负担系数最高也只有77.79%。即使进入21世纪生育率就回升到300年后才回复至更替水平的方案,未来的最高负担系数也只有78.33%。

所以对人口高龄化、甚至高度老化和由此带来的社会负担既要认真对待,也不能谈虎色变,要认识它的严重性,也要认识它的必然性、合理性、可控性和可克服性,应该在物质上、精神上、法规制度上有足够的准备去适应那一全新的高龄化社会,用全新的观念去制定向全新人口状态过渡时期的人口规划。

六、社会、经济领域与人口发展相协调问题

我国过去和现在,人口过快地增长给社会经济发展造成了很大的困难。因此不得不对人口过快增长进行严格的控制,努力使人口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但在未来,就人口这一方面来说,可以变动伸缩的弹性已经很小。这首先是由于未来生育率回升至更替水平的时机不同,计划生育先进地区人口四个发展阶段发生的时间早晚、时限长短、各种问题发生的程度会有所不同,但基本特征和基本性质已是不可改变。其次,既要使人口总量不要增长太多,又要有一个较好的年龄结构,可以选择的发展方案已经不多。今后仍需要坚持从人口方面努力做到与经济、社会、环境资源发展相协调,我们对21世纪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研究的目的也在于此。但未来更多的,将是需要社会经济发展的方方面面,更主动地与未来人口发展的必然趋势和阶段相适应、相协调。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如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教育科研、文化体育、劳动就业,以及经济发展的一些重要方面,如产业结构的选择、产业政策的制定,生产力布局的调整,积累与消费的安排,投资方向的确定,基础设施的建设无一不需要考虑未来各个阶段人口的各种情况,使社会经济决策适应人口各阶段

数量和结构的变化,最后建立起一个适应全新的高龄化人口结构的社会。只有这样才能有利于社会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这种情况,计划生育先进地区要比其他地区来得更早。这已经不是一个理论问题或可能的问题了,有些已经变成现实问题,有些即将变成现实问题,而且其来速之快、来势之猛,将超出过去和未来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它就像一个高速行驶的列车,一旦看着,就已经到了眼前。如果没有物质的、文化的、制度的充分准备,造成的困难程度也将超出过去和未来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这绝不是危言耸听。对此,先进地区应该开始有所行动了。

可以肯定地说,想通过“一对夫妇生两个孩子”来克服未来人口高龄化可能造成的种种困难,将会适得其反;唯一的希望和前途就是中国从物质基础到制度创新和道德建设的高度发展。

七、创建面向21世纪的具有中国特色的新人口理论问题

中国作为世界上人口数量最多、人口转变最急促、地区发展很不平衡的国家,有着自己特殊的人口规律,21世纪将要面临世界历史上任何国家和地区都未曾遇到的人口形势和问题,人们对21世纪的人口政策十分关注是有道理的。但是,只有创造出符合21世纪中国人口实际情况的新理论才能科学地制定出新的适应21世纪客观情况的政策。任何国家现成的经验、任何国外的人口理论都解决不了未来中国独有的人口问题。要解决中国自己的问题,只有靠自己创造。而目前关于人口生育政策的不同意见均源于基础理论、基本认识、基本方法上的差异。

面向21世纪的中国特色的新人口理论至少应该回答以下一些问题:

制定21世纪中国人口和计划生育政策应该依据什么理论?如何实现21世纪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和环境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存在不存在可持续发展适度人口?如果存在,未来中国可持续发展的适度人口量是多少?中国的人口要不要、能不能和怎样在这个适度的规模上静止下来?在这个长过程中,人口变量内部及其与社会经济变量、资源环境变量之间特有的内在联系是什么?如何既为当代人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人口环境,又为后代人发展奠定良好的人口基础、社会经济基础和资源环境基础?

中国未来人口发展的前途和计划生育的理想目

标是什么？群众的切身利益、生育意愿与这一理想目标的关系如何？如何使人口规划和人口政策更符合未来中国的国情和群众的切身利益，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的理想目标？

未来中国人口转变特殊规律是什么？特有的阶段和各阶段的问题及制约因素是什么？人口的必然走势是什么？哪些是通过调整或完善政策、加强各方面的工作可以解决的，哪些是不可改变而必须适应的？人们可以办到哪些，不可以办到哪些？

目前中国的生育政策及其执行的社会经济后果究竟怎样？它对下世纪中国的发展有何影响？是否需要调整或完善？不需要调整或完善的根据是什么？需要调整或完善的根据和前提条件又是什么？如何创造这些条件？调整或完善的风险是什么？不调整或完善的风险又是什么？如何将这些风险降到最低程度？

经过 30 年的高速增长和 20 年的严格控制，给 21 世纪的中国人口发展留下了一个什么样的客观基础？根据目前这个工作基础、政策基础、思想基础、真实的生育水平和人口发展态势及其与社会经济资源环境之间的关系，能不能像 70 年代开始搞计划生育那样重新开始一种新的政策？需要不需要制定新的政策、应该怎样制定新的政策，如何实现现行政策向新政策的平稳过渡？制定未来的人口政策能否脱离已有的基础、割断过去 20 多年计划生育的历史？

解决未来中国的人口问题、减轻社会和家庭劳动人口负担的根本出路何在？中国人口老化和未来劳动力过重的负担，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少生孩子造成的，用“普遍生两个孩子”的办法能否减轻社会和家庭劳动者负担？调整或完善生育政策是否是灵丹妙药？是否更需要多种综合性的发展政策标本兼治？怎样标本兼治？

以往的、现有的国外人口理论有哪些可以借鉴，哪些需要根据中国的情况、特别是 21 世纪中国的情况加以改造？

只有在 21 世纪人口发展基础理论研究上有所创造，才可能对未来有一个科学的认识，才可能制定出科学的人口规划和人口政策。

八、21 世纪人口政策体系的研究制定问题

计划生育先进地区与落后地区人口发展的差异和矛盾；计划生育先进地区内部人口的数量与结构的矛盾、社会负担与家庭负担的矛盾即宏观的社会利益与微观的家庭利益的矛盾；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矛盾；政府对人口的计划管理与市场对人口劳动力需求的基础性调节作用的矛盾；目前社会经济发展的方方面面，与未来人口发展必然要经过的各个阶段很不适应、很不协调的矛盾，在 21 世纪，至少在 21 世纪上半叶还将长期存在。分析和解决这些矛盾应该成为制定 21 世纪人口政策体系的主要内容和任务。这些问题和矛盾的解决不是一、二条生育政策就能够胜任的。必须制定出成体系的人口政策及与其相配套的社会经济发展政策。

研究这一政策体系及其所依据的基础理论，是计划生育部门和人口学者义不容辞的历史性重任。但是，这是一项事关全局的、庞大繁杂的系统工程。靠人口学者和计划生育部门单枪匹马、零打碎敲，是不能解决问题的，靠主观想象或只坐在计算机前更不能胜任。它需要计划生育部门、人口学者内部的团结。需要与其他政府部门、其他学科学者进行广泛合作。需要学者、又需要实际工作者；需要社会科学工作者，也需要自然科学工作者；需要基础理论研究，又需要调查试验；需要定量分析，又需要理论创造；需要良好的知识结构，更需要良好的学风。在事关十几亿人口数代人利益的大问题上，应该动员方方面面的人士组织大兵团协同攻关，政府应该是这项大兵团协同攻关的组织者、指挥者，应该为该项研究提供足够的组织保证、经费保证及实际调查和试验保证。在这项大兵团协同攻关中，将迎来中国人口科学的又一个春天！

参考文献：

- 1 江泽民. 1996 年 3 月 10 日在中央计划生育工作座谈会的讲话. 新华社北京 1996. 3. 10 日电
- 2 尹文耀. 人口发展多方案综合评价方法. 统计研究, 1996 年增刊
- 3 尹文耀. 中国计划生育先进地区人口发展的必然趋势. 人口学刊, 1996(5)
- 4 彭珮云. 积极稳定地推行计划生育“三结合”，走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道路. 中国人口报, 1995. 11. 8